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吉艾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6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高怀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风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铭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1,123,975,493.67	326,761,124.74	24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095,164,762.63	297,487,735.38	26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8	3.69	173.17%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889,873.61		48.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7.41%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8,928,725.80	17,441,908.54	6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158,274.05	10,078,140.56	5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4.82%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4.82%	0.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所得税影响额	0.00	
合计	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87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外运华东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念先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丽华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寒明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金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戴小玫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戴宇琴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莉芳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史爱玲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连生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秋璇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罗航飞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勤洁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淑芬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卫武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利华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高怀雪	32,932,275	0	0	32,932,275	首发承诺	2015年4月10日
黄文帜	31,493,250	0	0	31,493,250	首发承诺	2015年4月10日
徐博	7,157,550	0	0	7,157,550	首发承诺	2015年4月10日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5,637,000	0	0	5,637,000	首发承诺	2013年12月28日
白阳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9月20日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2期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浙商证券-农行-浙商汇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招商银行-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浙商证券-光大-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7月10日
李百灵	750,000	0	0	75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9月20日
仵岳奇	242,475	0	0	242,475	首发承诺	2013年4月10日

李同华	242,475	0	0	242,4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杨锐	242,475	0	0	242,4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冯玉平	242,475	0	0	242,4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吴义永	50,925	0	0	50,925	首发承诺	2015 年 4 月 10 日
张峰	36,375	0	0	36,3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孙兴业	20,175	0	0	20,1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黄靖	20,175	0	0	20,1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何年	17,775	0	0	17,7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穆韶波	15,375	0	0	15,3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刘桂青	7,275	0	0	7,2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张建武	7,275	0	0	7,2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冯利宝	7,275	0	0	7,275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苏航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霍玉和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高卜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蔡金喜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王河川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周明明	2,400	0	0	2,4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4 月 10 日
合计	86,237,000	0	0	86,237,000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类

- 1、货币资金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76047.61 万元，增长幅度为 2058.30%，主要由于公司于本期末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2、预付帐款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1196.11 万元，增长幅度为 139.99%，主要由于公司材料采购的增加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艾天津”）生产厂房建设预付的工程款。
- 3、其他应收款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419.5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21.59%，主要是公司支付的房租押金，以及业务人员的备用金借款。
- 4、存货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881.88 万元，增长幅度为 36.07%，主要是在产品及产成品增加所致。
- 5、固定资产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841.12 万元，增长幅度为 48.39%，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为测井队配备的测井设备及备件增加所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11.65 万元，降低幅度为 33.02%，主要是由于回款的增加导致坏账准备的冲回。
- 7、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2.29 万元，降低幅度为 100.00%，主要是由于本期医疗保险已于当期缴纳完毕。
- 8、应交税费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1948.69 万元，降低幅度为 91.75%，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全年第四季度实现，去年 12 月份计提的增值税、四季度所得税等各项税费已于本期 1 月份缴纳完毕。
- 9、其他应付款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748.32 万元，增长幅度为 17004.20%，主要是由于应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加所致。
- 10、股本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2800 万元，增长幅度为 34.72%，主要是由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而导致的股本的增加。
- 11、资本公积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75460 万元，增长幅度为 1307.50%，主要是由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而导致的股本溢价的增加。

二、损益类

-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148.68 万元，增长幅度为 65.86%，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加大销售力度，导致测井仪器销售收入的增加。
- 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309.59 万元，增长幅度为 91.85%，主要是由于收入的增长导致成本相应增长。成本的增长幅度高于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的仪器主要是常规测井仪器，上年同期主要销售的仪器是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地面系统及小井眼测井仪器。

- 3、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45.10 万元，增长幅度为 672.11%，主要是由于销售的增加而导致的增值税的附加税增加。
- 4、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53.68 万元，增长幅度为 372.39%，主要是由于销售部门费用增加。
- 5、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36.64 万元，增长幅度为 48.82%，主要是由于工资薪酬增加以及研发费增加。
- 6、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2.90 万元，降低幅度为 97.78%，主要是由于银行贷款的减少而导致利息支出的降低。
- 7、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86.23 万元，增长幅度为 218.79%，主要是由于利润增加，以及税率提高至 15%所致。

三、现金流量类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777.26 万元，增长幅度为 55.36%，主要是由于本期加大应收帐款的催收力度而导致的回款的增加。
-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344.25 万元，降低幅度为 94.79%，主要是由于上年 1 季度偿还贷款导致保理账户资金解除受限。
-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49.45 万元，增长幅度为 159.85%，主要是由于本年度职工薪酬的增加。
-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659.75 万元，增长幅度为 216.80%，主要是由于管理部门费用以及销售部门费用的增加所致。
-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695.24 万元，增长幅度为 938.63%，主要是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吉艾天津为测井队配备测井设备及备件以及厂房建设支出的增加。
- 6、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0 万元，降低 50.0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回款增加而导致外部资金需求量相应减少。
- 7、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2100 万元，降低幅度为 100.00%，主要是由于公司上年同期偿还银行借款 2100 万元，无本期需要偿还的银行借款事项。
- 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183.64 万元，降低幅度为 99.41%，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短期借款减少而导致利息支出的减少。

四、财务指标类

- 1、总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79721.44 万元，增长幅度为 243.97%，主要是由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导致的货币资金的增加。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比上年末增加 79767.70 万元，增长幅度为 268.14%，主要是由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而导致的股本及股本溢价的增加。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173.17%，主要是由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而导致的净资产的增加。
-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042.04 万元，降低 48.54%，主要是由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而导致的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
- 5、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148.68 万元，增长 65.86%，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加大销售力度，导致测井仪器销售收入的增加。
- 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508.01 万元，增长 50.41%，主要是由于收入的增加且公司销售毛利较高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思路，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相比有较大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2892.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5.86%，实现净利润 1515.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41%。

二、公司展望

公司将继续立足科技兴业的自主创新发展思路，加大研发力度，保证各新产品研发进展顺利并如期推向市场；在生产方面，公司将不断改善和优化生产工艺，保证产品质量；在销售方面，公司将积极开发客户，优化产品销售结构；人力资源方面，公司也将引进、培养更多高素质的管理人员、技术研发人员以及工程服务人员。通过开展对各部门人员的内部培训，提升公司员工的素质，提高生产效率等。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股票锁定的承诺：

- 1、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徐博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高怀雪、黄文帜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公司股东吴义永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高怀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高怀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峰、何年、仵岳奇、李同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在公司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在公司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形外，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4、公司股东白阳、李百灵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 年 9 月 2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上述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该部分股份总额的 50%。
- 5、公司股东杨锐、冯玉平、黄靖、孙兴业、穆韶波、刘桂青、张建武、冯利宝、苏航、高卜、霍玉和、蔡金喜、王河川、周明明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 6、公司股东 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Limited 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10 年 12 月 28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上述增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上述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该部分股份总额的 50%。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控股股东高怀雪于2011年1月2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吉艾科技的股份外，没有持有其他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吉艾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
- 2、在吉艾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吉艾科技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吉艾科技所有。
- 3、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吉艾科技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吉艾科技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吉艾科技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吉艾科技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 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吉艾科技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控股股东黄文帜和徐博于2011年1月2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分别承诺如下：

- 1、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吉艾科技的股份外，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亦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吉艾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
- 2、在吉艾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吉艾科技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吉艾科技所有。
- 3、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吉艾科技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合法有效方式纳入吉艾科技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吉艾科技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吉艾科技对该等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 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吉艾科技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三、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怀雪、黄文帜和徐博分别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与吉艾科技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吉艾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260.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石油测井仪器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0.00	0.00	0.00%	2014年03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测井工程服务队伍组建	否	16,450.00	16,450.00	0.00	0.00	0.00%	2014年03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450.00	30,450.00	0.00	0.00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30,450.00	30,450.00	0.00	0.0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截止到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86,8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54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8,260.0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净额 47,810.00 万元。报告期内尚未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剩余超募资金的使用，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业、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在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